

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月2日，南京玄武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在南京市主持召开了“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河南恩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南京第一建设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环保验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2位专家，并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名单见附件）。验收组成员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

（1）富贵山小区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工程1）：修复低洼处雨水口雨水连接管、修复北安门街破损填埋处雨水口、更换雨水提升泵；

（2）前半山园路下游排水暗涵清淤修复工程（工程2）：前半山园路下游排水暗涵，东起后半山园路，西至南博家属院，长约355m对其进行全线清淤、测绘；对北围墙平行段塌陷处进行修复，并增设检修孔；

（3）翠屏紫气钟山小区节点井上游排水管道改造工程（工程3）：在翠屏紫气钟山小区院墙外2m新建检查井，开挖更换下游雨污水管道。更换DN400污水管长约14m，DN800雨水管长约19m；同时对下游雨、污水管道进行水力冲洗疏通；

（4）珍珠河珍珠桥—文昌桥段清淤工程（工程4）：珍珠河珍珠桥—文昌桥段，凿除、外运因地铁施工遗留的混凝土底板，约658.2m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报批了《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实施方案》，并于2023年12月6日取得了南京市水务局发放的《关于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宁水运管[2023]578号）（项目代码：2311-320100-04-01-534992）。

南京玄武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委托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了《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取得了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环（玄）建[2024]03 号）。

（三）投资规模

本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投资为 423.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3%。实际总投资为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8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2%。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1）生态环境调查范围包括项目施工工区、临时占地等工程占地区域以及工程沿线生态恢复措施及效果。（2）大气环境调查范围为工程两侧 200m 范围内主要大气环境敏感点。（3）声环境调查范围为工程两侧 200m 范围内主要声环境敏感点。（4）施工期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和固体废物去向及处置情况。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性质、地点未发生变化，主体工程内容未发生变化，工程量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如珍珠河珍珠桥—文昌桥段清淤工程（工程 4）中，清除混凝土底板量+118.2m³，淤泥清除量-108m³。施工单位将混凝土底板凿除后，河道底部土层被混凝土底板压实，未见淤泥。施工期间未在现场布设施工生活营地，施工工人饮食起居均自行解决，项目位于住宅区域，周边拥有商铺和住宅，可满足施工工人自行需求。因此，项目不具有施工生活污水。

参照《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相关规定，并与项目环评及其批复相比，本工程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环境影响调查

（1）生态环境

本工程落实了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最大限度减小了施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施工期未发生生态环境破坏行为和事件。

运营期针对施工暗涵及河道水域进行增殖放流，同时对临时用地及时进行植被绿化恢复，恢复原有土地利用类型。

(2) 水环境

施工期施工废水通过收集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周围洒水降尘。

运营期无废水排放，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3) 大气环境

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燃油废气、施工扬尘和清淤臭气。施工期通过加强设备保养、定期清扫、洒水降尘等保护措施，减少了工程施工对大气环境的不利影响，且随着施工结束，这种影响也随之消失。施工期间，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未接到周边群众关于大气污染方面的投诉。

运营期无废气排放，对周边无影响。

(4) 噪声环境

本工程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噪声，通过采取限速限鸣、选用低噪声设备、错峰施工、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间，未发生因施工噪声影响而产生的环境纠纷或投诉。

运营期潜水排污泵为地埋式，对周边基本无影响。

(5) 固体废物环境

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包括施工建筑垃圾、暗涵上部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及淤泥。建筑垃圾统一堆放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场。暗涵上部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施工淤泥委托江苏金陵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固体废物未对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并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运营期不产生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6) 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小组负责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运营期针对暗涵、河道开展相关清淤计划，保证了环境保护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环境保护措施运行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在2024年11月对珍珠河监测断面开展了验收监测。检测结果表明：监测断面地表水水质所测指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由此可见，工程的运行未对其地表水造成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经过查阅相关资料，结合《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认为本工程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项目施工及运营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施工期和运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述不通过验收的9种情形，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南京玄武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验收组成员：

陈学 魏浩

李永鑫 朱德平

史兴隆

吴胜

宋家恩

夏号

江峰

胡凡

富贵山小区、珍珠河等积淹水应急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柳凡	江苏润环		18725162203
江峰佳	云武环境集团	主管	15950505671
魏以春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察中心 研高		18951651531
陈学	南京市环境局	高工	18958652686
朱能平	云武环境		19952858416
史兴强	河南恩前		17751755019
李永鑫	南京第一建设研究所有限公司	总监	15105765068
夏芳	江苏润环		15250990708
宋豪思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21387129
吴皓亮	江苏润环	所长	17766426020

2025年1月2日